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公告

海泰家得乐（重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重庆杰成优聘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与被告海泰家得乐（重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你方，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向你方公告送达（2025）渝0102民初4472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上诉于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0月22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